

## “政府不让炼法轮功” 是中共媒体散布的谎言

【明慧网】2000年，公安部公开发布公通字【2000】39号文件，明确了14种邪教组织，法轮功不在其中。

2005年，公安部、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颁布的公通字【2005】39号文件，明确了14种邪教组织，法轮功不在其中。

到目前为止，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中国政府）没有一个公开通知，说不让炼法轮功。所说“政府不让炼法轮功”是中共媒体散布的谎言。

2011年3月1日，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文件，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这明确表示，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依据中国法律，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中共导演“天安门自焚”伪案栽赃嫁祸法轮功，煽动了全中国乃至全世界善良民众仇恨法轮功；编造出所谓练法轮功致死1400例的谎言，以此妖魔化法轮功，进一步升级迫害。

江泽民在1999年10月出访法国时，以个人名义擅自向法国费加罗报社记者“宣布”法轮功是X教。在此谎言之下中共检察院、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大量枉判，冤案数以百万计。

乌云遮不住阳光，谎言盖不住真相！中共迫害法轮功，注定是失败。

至今，法轮大法已经弘扬世界100多个国家地区，获得国际褒奖超过5700项。◇

##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福建省法轮功学员遭中共迫害综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福建省报道）据明慧资料统计显示，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福建省法轮功学员遭福建省政法委、610特务组织迫害，至少造成6人被非法判刑或非法开庭迫害，39人遭绑架迫害。参与迫害的主要责任人是福建省政法委、610及部份地区政法委、派出所、国保、检察院、法院人员、社区人员等。

### 一、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判刑或非法开庭迫害

#### 1、福建永泰县法轮功学员郭秀海遭诬判，被劫持入狱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法轮功学员郭秀海，二零二零年七月，因讲真相被警察绑架，后被长乐县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三年零十个月，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被劫持到福建女子监狱，现被非法关押在三监区八分监区，每月只许消费一百元。

郭秀海女士，现年五十九岁，是永泰县卫生局退休职工。她曾患有严重的乙肝等多种病症，于一九九七年修炼法轮大法后，身体康复，体验到无病一身轻的幸福。

中共迫害法轮功后，郭秀海多次遭到骚扰、抄家、绑架、关押等迫害。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早上七点多，四、五个警察趁郭秀海的丈夫上班之机，在小区门口将他截住，逼迫他返回住处，打开房门，另外，四个警察直奔郭秀海。

在夫妻均被围困的同时，警察再次非法抄家，郭秀海丈夫再次被非法扣留一天。郭秀海则被劫持到异地闽清县看守所非法关押，三天后，转至福州第二看守所；七月二十九日，被永泰县检察院非法批捕。据悉，郭秀海此次遭劫，因警察在二月抢走她的iPad微信上发现她给两个朋友发真相视频链接。

在看守所，郭秀海不报数、不背监规，每晚被罚站值班两个小时，她被迫害得出现高血压症状，胸闷气短。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二日，家人为她请到北京维权律师，并于当日上午八点多，在福州第二看守所会见郭秀海。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上午九点，长乐区法院对郭秀海非法庭审。两名律师为郭秀海做了强有力的无罪辩护。据悉，对于律师义正词严的辩护，全场鸦雀无声，法官与公诉人面面相觑，片刻沉默之后，法官提出继续审理。郭秀海也为自己做无罪辩护：传播法轮功和讲清真相都不违法。然而，中共的法官，最后非法判郭秀海三年零十个月。

#### 2、福建南平市浦城县七旬杨紫菊被枉判五年

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七十一岁的法轮功学员杨紫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被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金二万元。

杨紫菊老人家住南平市浦城县，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被便衣跟踪、绑架迫害。杨紫菊一直被非法关押在南平市看守所遭迫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杨紫菊被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金二万元。

#### 3、福建浦城县退休教师尹升妹被劫入福建女子监狱迫害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警察等再次闯入法轮功学员尹升妹家中绑架，直接将她劫入福建省女子监狱迫害。

尹升妹，现年六十二岁，原浦城县临江中学教师，已退休多年。二零一零年，她正式走到法轮大法修炼中来，她走到哪，都告诉身边的人法轮大法好的真（见下页）

(接上页)相,还百姓的知情权。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号,在上班途中,尹升妹给过去的一名学生讲真相,遭临江派出所警察林建华、曾建华、黄双福绑架,当天她被送往武夷山看守所非法关押迫害。尹升妹被非法关押七天后,被放回家中,遭全天候二十四小时监视居住。

期间,检察院等部门找她核实情况,尹升妹还一如既往地给他们讲述:法轮功学员讲真相是在劝善,叫人做好人,没有做任何坏事。检察院、法院工作人员也明白尹升妹没有做坏事。可是,尹升妹还是被非法开庭,理由很简单,就象一位法轮功学员问审判长:你知道我们法轮功学员没做坏事,为什么还判我们?审判长回答的是:因为你还不坐牢,我就得去坐牢。我这是在执行任务。

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尹升妹被非法开庭。她说,法轮功让人修心做好人,法轮功学员通过修炼法轮功后身体健康,心灵得到净化,生活中遇到任何事情都无条件地找自己的错,在工作中兢兢业业,处处为别人着想,所以法轮功没有错。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号,尹升妹被非法判刑两年。尹升妹不服上诉到南平市中级法院,福建省高级法院,均无果。导致她多年来一直流离失所。邪党恶人多次到她亲戚朋友家骚扰,欲对她迫害。二零二零年一月,中共不法人员又非法停发尹升妹的退休金。

二零二二年六月,福建省多县市发生大面积的绑架法轮功学员的恶性事件,尹升妹遭绑架,被直接劫持入福州连江女子监狱迫害。

#### 4、福州法轮功学员陈恒被枉判四年 上诉到中院

福建省福州市连江县法轮功学员陈恒,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收到长乐法院的非法判决书,被非法判刑四年。陈恒不服一审判决,遂上诉到中院,并聘请律师为自己维权。四月十一日,长乐法院将迫害材料移交到福州中级法院,维权律师五月十六日到福州中级法

院阅卷。

#### 5、福州市马尾法院对法轮功学员李维平、林闰臣非法判刑迫害

福建省福州市610操控马尾法院于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对法轮功学员李维平、林闰臣非法视频开庭。两人均被福建省福州市政法委、610非法判刑四年,家人要求上诉。她们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遭迫害已有二年左右。

#### 二、法轮功学员遭绑架、遭迫害的部份事实

##### 1、非法批捕的案例

(1) 中医师李建西被非法批捕 厦门警察找患者骚扰企图迫害 厦门市集美区且昊中医李建西医师,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九日早,被集美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七月四日被非法关押至厦门第三看守所,八月十日被集美区检察院非法批捕。据悉,厦门集美区参与迫害的派出所人员,根据从医馆抢走的患者病历上的联系电话,打电话询问李医生是否给过患者真相资料。

李建西医生是国内已故著名老中医李可的关门弟子,在中医学术方面孜孜以求,参与被称为中医第五经典《圆运动的古中医学》的编辑出版,在学术界有知名度。李医生医术精湛,从医三十余年,看诊十万多次,治病救人,对很多患者有救命之恩,也属一方名医。凭借良好的医德和过硬的医术,在没有任何广告的前提下,吸引全国各地及部份海外患者前来求诊。

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七月,集美政法委、610胁迫卫生局和药监部门对医馆进行三次所谓的“联合执法检查”,奇怪的是卫生和药监的专业检查竟然有一维稳人员跟随,多次检查,仅发现医馆有些细节问题,医馆随即在一些问题上做了整改。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有关部门竟然胁迫医馆的房东在合约未到期的情况下,以所谓的从事非法活动想强行终止租房合约。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上午十点多,新上任厦门集美区政法委副书记吕火渠,带人至集美且昊医馆骚扰,威胁恐吓李建西医师。当

地政法系统为构陷李医生,甚至派出特务,以病人看病的方式接近并取得李医生信任,获取个人及医馆信息,用于迫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九日早八点半,厦门市集美区李建西医生再遭厦门市610绑架并非法抄家迫害,并遭非法批捕迫害。

(2) 陈雪、黄碧仙、廖翠红、庄玉蓉、彭汉玉、庄东杰被非法批捕

##### 2、非法刑拘迫害案例

(1) 曾遭严重迫害 福建宁德陈星光等三人被劫持二月余。

(2) 福建省浦城县三位老年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

##### 3、其它遭绑架迫害案例

二零二二年五月,福建平潭县城关派出所警察和工作人员到平潭法轮功学员陈映霞住处强行搜查并绑架了陈映霞,抄走大法书、大法资料 and 一部手机等物品,已回家。

福建多县市二十多位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遭绑架,后多人回家。

##### 4、经济迫害

(1) 福建省福州法轮功学员张丽玉被非法停发养老金,还遭报复、诬陷。

(2) 福州李维萍被枉判四年,姐姐李亚萍再遭绑架。

修炼法轮大法福益家庭、社会,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

善恶有报,如影随形。在此奉劝不明真相参与迫害的有关人员,如及时将功补过,挽回损失,可选择美好的未来。否则,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节选)◇

